

##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3月27日下午13: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现在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27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超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置入资产2022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通过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本公司、许敏田、杨佩华与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隆能源”）签订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曾超懿、曾超林、曾明柳、曾益柳、曾鸿（以下简称“锦隆能源一致行动人”）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锦隆能源和锦隆能源一致行动人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的约定，本公司编制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置入资产 2022 年末减值测试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置入资产 2022 年末减值测试报告》。

关联董事曾超懿、曾超林、曾明柳、曾益柳、吴细华、梁洪波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置入资产 2022 年末减值测试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